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6-017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书面、邮件及电话通知各位董事,于2026年6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结项和取消“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募投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余资金10,707.40万元中的5,597.71万元用于“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和“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5,109.69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后再行投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0841 900920 证券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18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本次取消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公司拟将上述因结项、取消而结余的募集资金10,707.40万元中的5,597.71万元用于“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和“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5,109.69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后再行投入节余。
-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及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度第二次专门会议和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6月4日,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动力新科”)召开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8,097.88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12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2021年公司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动力新科	–	28,954.26	不适用
2	“智慧工厂”项目	上汽红岩*	87,339.13	74,165.96	2022年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上汽红岩	104,021.50	94,977.66	2027年
合计				198,097.88	–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简称“上汽红岩”。

2022年3月1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的议案》,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迭代要求,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拟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对“智慧工厂”项目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建设方案、投资总额及投入明细,结合实际情况调整项目建设期,并新增上汽红岩“研发能力提升”募投项目。以上募投项目调整、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四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符合公司利益和需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工厂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

调整完成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调整前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原计划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动力新科	–	–	28,954.26	28,954.26
2	“智慧工厂”项目	上汽红岩	87,339.13	63,557.16	74,165.96	59,441.16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上汽红岩	104,021.50	104,021.50	94,977.66	94,977.66
4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上汽红岩	–	28,715.41	–	14,724.80
合计						198,097.88

2024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5月30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前次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募集资金调整后实际或预计项目投入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动力新科	28,954.26	0	28,954.26
2	“智慧工厂”项目	上汽红岩	59,441.16	–12,201.71	47,239.45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上汽红岩	94,977.66	–74,029.66	20,948.00
4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上汽红岩	14,724.80	–14,724.80	0
5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	动力新科	0	69,143.62	69,143.62
5.1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0	49,968.04	49,968.04
5.2	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0	13,242.68	13,242.68
5.3	新能源电驱桥产品类项目	动力新科	0	5,932.90	5,932.90
6	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	上汽红岩	0	31,812.55	31,812.55
合计			198,097.88	––	198,097.88

2025年12月3日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12月19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前次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募集资金调整后实际或预计项目投入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动力新科	28,954.26	0	28,954.26
2	“智慧工厂”项目	上汽红岩	47,239.45	–13,956.66	33,282.79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上汽红岩	20,948.00	–19,621.73	1,326.27
4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上汽红岩	0	0	0
5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	动力新科	69,143.62	–9,005.55	60,138.07
5.1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49,968.04	–15,027.01	34,941.03
5.2	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13,242.68	6,021.46	19,264.14
5.3	新能源电驱桥产品类项目	动力新科	5,932.90	0	5,932.90
6	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	上汽红岩	31,812.55	37,515.22	69,327.77
7	补充动力新科流动资金	动力新科	0	9,005.55	9,005.55
合计			198,097.88	––	202,034.71

说明1:2025年7月因上汽红岩资不抵债,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了对上汽红岩的重整申请,并于2025年12月12日裁定批准了上汽红岩重整计划(自2025年12月起,上汽红岩财务报表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述情况,经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取消“新一代智能重卡”募投项目,并将上汽红岩未使用募集资金额度37,515.22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其流动资金;上表中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69,327.77万元中含前述补流37,515.22万元及2024年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31,812.55万元。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披露的相关公告。

说明2:上表中“募集资金原计划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调整后实际或预计项目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0,759.52万元,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调整后计划投入金额	截至2026年4月30日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项目进度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动力新科	28,954.26	28,954.26	已实施完成
2	“智慧工厂”项目	上汽红岩	33,282.79	33,282.79	项目已结项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上汽红岩	1,326.27	1,326.27	项目已调整取消
4	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	上汽红岩	69,327.77	69,327.77	已完成
5	补充动力新科流动资金	动力新科	9,005.55	9,005.55	已完成
6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	动力新科	60,138.07	18,862.88	进行中
6.1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34,941.03	11,711.36	进行中,部分子项目已结项
6.2	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	动力新科	19,264.14	5,169.27	进行中,部分子项目已结项
6.3	新能源电驱桥产品类项目	动力新科	5,932.90	1,982.25	进行中
合计			202,034.71	160,759.52	––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情况及原因

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结项和取消“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募投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余资金10,707.40万元中的5,597.71万元用于“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和“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5,109.69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后再行投入。

(一)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情况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情况:公司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之“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于2026年5月底结项,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公司进一步加强了项目管理力度,通过严格固定资产投资和产品研发费用支出审批等措施,有效降低了项目开发支出,募集资金预计将结余2,448.37万元。

部分募投项目取消情况:公司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之“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和“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募投项目在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受近年来外部市场变化和同行业同类型产品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预计上述两个项目未来配套市场和配套机会难度较大、销量不确定性因素较大、继续推进存在较大风险,基于上述客观情况,公司决定取消上述两个项目。上述两个项目取消后,将结余募集资金8,259.03万元。

1、“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取消情况:

公司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于2021年5月立项,项目定位主要是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等重卡企业提供动力配套,以高效物流国六产品为主销市场。因上汽红岩自2022年以来受应收账款回款困难等影响,经营困难,且外部市场变化较大,F系列项目进展缓慢。上汽红岩于2025年7月因资不抵债被重庆五中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重庆五中院于2025年12月12日裁定批准上汽红岩重整计划(自2025年12月起,公司合并范围内不再包含上汽红岩和重卡业务);目前,重整后的新上汽红岩市场策略在国内以纯电等车型为主,出口以E5、E3排放阶段车型为主,使得上汽红岩对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已无配套需求;同时,受柴油机行业竞争激烈影响,业外市场配套机会较低,继续推进存在较大风险,基于上述客观情况,经综合研判,决定取消该项目。

2、“15ET产品开发项目”取消情况:

2023年15L天然气机型全年行业销量达5.8万台,上汽红岩等企业也有15L天然气发动机产品需求,当时公司重型车机型谱无对应产品,需开发15L天然气产品应用于牵引车市场,支持巩固并进一步扩大车用市场配套销量,公司于2024年2月立项了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

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立项后受客户市场变化等影响而进展缓慢;近年来,国内天然气重卡市场需求相对稳定,由于国内天然气发动机排量升级持续进行中,尤其是牵引车市场,当前,各主流发动机厂均已推出16L天然气动力,公司15ET天然气发动机市场配套机会较低;同时,重整后的新上汽红岩市场策略在国内以纯电等动力为主,目前配套体量不大;基于上述客观情况,继续推进存在较大风险,经综合研判,决定取消该项目。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及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截止2026年4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后期募集资金待支付尾款金额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进展情况
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	动力新科	5,453	589.79	2,414.84	2,448.37	结项
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	动力新科	3,907	129.23	0	3,777.77	取消
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	动力新科	4,495	13.74	0	4,481.26	取消

注:募集资金待支付尾款金额主要包括验收款、质保金等,后续将继续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情况及原因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的结余募集资金10,707.40万元中的5,597.71万元用于“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和“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5,109.69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后再行投入。

1、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之“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周期	预计完成日期	投资类型	实施主体	总投资	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	上海	45个月	2029年10月	产品开发	动力新科	2,279.59	1,980.89

(1)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N平台采用平台化自主开发,专门为非道路市场设计,适配拖拉机、水稻收获机、挖机、电站等多个应用场景,首发机型为3.8L非道路欧五柴油机,项目于2026年2月立项,开发周期为45个月。

(2)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背景及必要性:N平台产品填补了公司4L以下非道路产品的型谱空缺,优化了在低功率段非道路市场的产品结构与配套布局,有助于公司与主要配套企业开展全方位产品合作。

②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填补了公司4L以下非道路产品的型谱空缺,优化了在低功率段非道路市场的产品结构与配套布局,并已按流程完成立项审批,本项目属于公司产品开发项目,无需相关外部有权机关审批。

(3)项目风险及应对措施

①项目最终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如果行业竞争加剧、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发生难以预见的变化,存在项目最终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②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上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等变化而导致进度不及预期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2、“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取消情况:

公司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于2021年5月立项,项目定位主要是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等重卡企业提供动力配套,以高效物流国六产品为主销市场。因上汽红岩自2022年以来受应收账款回款困难等影响,经营困难,且外部市场变化较大,F系列项目进展缓慢。上汽红岩于2025年7月因资不抵债被重庆五中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重庆五中院于2025年12月12日裁定批准上汽红岩重整计划(自2025年12月起,公司合并范围内不再包含上汽红岩和重卡业务);目前,重整后的新上汽红岩市场策略在国内以纯电等车型为主,出口以E5、E3排放阶段车型为主,使得上汽红岩对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已无配套需求;同时,受柴油机行业竞争激烈影响,业外市场配套机会较低,继续推进存在较大风险,基于上述客观情况,经综合研判,决定取消该项目。

3、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之“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周期	预计完成日期	投资类型	实施主体	总投资	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	上海	19个月	2027年9月	产品开发	动力新科	1,403.96	1,109.28

(1)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本项目产品的最大功率为1936kW/rpm,功率满足常用1600kW@50HZ&60HZ机组配套。项目于2026年3月立项,开发周期为19个月。主要应用场景包括:数据中心、矿山,兼顾分布式能源等市场。

(2)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背景及必要性:1000kW-2000kW功率段全球市场预计需求2000MW以上,1500-1600kW供应有较大缺口。本产品开发项目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大功率燃气电站机组产品型谱,缩短与主要竞品燃气发动机的功率差距。本产品继承16VK柴油机设计优点,以燃气经济性、可靠性,将成为国内同功率、同排量的领先者,替代同功率进口品牌,参与全球竞争。

②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产品具有经济性、可靠性,并已按流程完成立项审批,本项目属于公司产品开发项目,无需相关外部有权机关审批。

(3)项目风险及应对措施

①项目最终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如果行业竞争加剧、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发生难以预见的变化,存在项目最终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②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上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等变化而导致进度不及预期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项目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已充分考虑未来新产品的开发需求,并将密切关注外部市场环境和行业趋势变化情况,提前做好需求分析及内外部资源配置,降低项目实施风险。本项目涉及加强天然气发动机可靠性和耐久性的持续性验证,公司将采取在量产前,除耐久试验外,进行用户验证试验和气门、气门座圈材料升级等措施,并加强售后服务,尤其是海外市场服务网络建设。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程序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同意公司“D25高性能柴油机WGT项目”结项和取消“F系列10/11L重型发动机项目”、“15ET国六产品开发项目”募投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余资金10,707.40万元中的5,597.71万元用于“N平台产品开发项目”、“SC25T配汇淮皮卡项目”和“大功率燃气电站产品开发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5,109.69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后再行投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后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仍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实际经营作出的审慎决定。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持续督导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市场变化,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提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0841 900920 证券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19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 下午15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办公大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

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5	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7	关于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8	关于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1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1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议事津贴的议案	√	√
1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
13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	√

本次股东会报告事项:(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提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分别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等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5、6、7、8、9、10、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841	动力新科	2026/6/18	–
B股	900920	动力B股	2026/6/24	2026/6/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可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会。

现场参会登记方法如下:

1、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逾期不予受理。

2、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的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登记地点: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立信维一软件”(纺发大楼)

轨道交通:轨道交通2、11号线江苏路站4号口出

公路交通:临近公交车有01路、62路、562路、923路、44路、20路、825路、138路、71路、925路

4、联系办法:

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特别提示如下: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十分钟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食宿、交通费自理。

3、公司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室 021-60652207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议事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6年6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6-020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因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上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柴电力”),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近期取得了由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颁发的《营业执照》。本次除上述名称变更外,该公司其他工商登记信息没有变化。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名称:上海上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30391376A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制造车间

成立日期:1996年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润滑油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汽车零部件再制造;电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名称变更是经营管理的需要,上柴电力主营业务仍为发电机组设计、制造、销售等,将有助于其经营和未来业务拓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态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6-032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G0323济宁至合肥高速公路皖苏省界至宿州段特许经营者

中标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安徽建工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建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马(安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建工水利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建工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宿州市,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养护维修和移交等。本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实施,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估算总投资约66.95亿元。

工期:1,095日历天

收费期:352个月

二、长丰县芯电产业园(二期)项目

中标人: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武汉东研智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县,项目内容主要包括生产厂房、生产辅助用房、配套服务用房建设,并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配电、道路、停车位、充电桩等附属工程。

中标价:18.84亿元,其中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分额约18.78亿元。

工期:300日历天

上述仅为项目中标信息,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项目工期较长,预计对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利润影响有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6-033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9起案件均在审理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8起为原告(申请人),1起为被告(被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合计6.70亿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暂无法确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欠付工程款的建设单位提起诉讼(仲裁),通过法律途径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切实保障合法权益,同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亦发生部分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案件。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新发生金额较大的诉讼(仲裁)案件9起,涉案金额合计6.70亿元,相关